

# 私立同德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## 實驗室使用及管理辦法

101.07.25 實習會議訂定

104.07.27 處室會議修訂

- 一、為維護實驗室之安全及實驗設備、器具、材料等之管理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二、各班使用實驗室時間依排定之課表使用，上課前請該班之小老師向管理老師登記，並領取實驗室鑰匙，如非該班排定之時間，請向排定班級老師商借，並告知管理老師。
- 三、愛惜公物，小心操作，若有損壞者，依器材價格賠償。
- 四、每次上課請確實填寫『實驗室管理日誌』，並請任課老師簽名；遇有損壞器材時，請務必登記於『實驗室管理日誌』上，以便統計，並進行更換。
- 五、不得攜帶糖果、餅乾、口香糖、飲料等食物至實驗室。
- 六、嚴禁學生在實驗室追逐嬉戲、大聲喧嘩。
- 七、上課時請學生以組別入座，不得隨意更換及離開座位。
- 八、進入實驗室不亂動器材及藥品；危險器材（如：刀片、酒精燈、藥品…等）於老師指導後小心使用，以維護學生及公物安全。
- 九、實驗前先瞭解安全設備的位置及使用方法，如滅火器、洗眼器、緊急淋浴設備、急救箱、逃生門方向等。
- 十、實驗前應對該實驗內容進行充份預習，掌握實驗目的、原理及操作要求，並熟習安排實驗步驟。
- 十一、實驗時認真操作，嚴格遵守操作規程，注意安全，如紫外燈、高壓滅菌器、乾熱滅菌器、加熱過的玻璃、其他火源。
- 十二、實驗如產生有毒氣體(如氯氣等)或惡臭氣體時，應在抽氣櫃內進行實驗，並注意實驗室四周窗戶，務使空氣流通。
- 十三、未經教師同意（包括實驗手續之變更）不得著手實驗，取出之試液切勿再傾入原瓶。
- 十四、取用藥品時必須認清瓶上的標籤，若身上沾到大量藥品，請用大量清水沖洗，並告知任課老師。
- 十五、實驗完畢後，請將器材清洗乾淨，連同儀器確實清點後，由老師指導歸還原位，實驗所用之器材、菌種及藥品，不得擅自攜出實驗室，並做嚴格的「收拾檢查」。
- 十六、廢物、濾紙、試紙等物依規定放置，勿投入水槽中以免堵塞水管。實驗廢液，依老師指示倒入指定的廢液桶。帶菌物品應先消毒，然後洗滌。固體培養基禁止倒入水槽。
- 十七、各組離開實驗室前，請確實清理桌面、水槽及地面，並將椅子歸位，方始可一組一組解散離開。
- 十八、基於安全考量，實驗室於非上課時間不開放使用。
- 十九、如非重大急事，請老師於實驗課程中不得離開實驗室。
- 二十、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依本校學生獎懲辦法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十一、本辦法經實習處室會議討論通過後，呈 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改時亦同。